重庆市江津区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4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1.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能职责。

重庆市江津区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挂“重庆市江津区农村集体财务审计管理中心”牌子）

1、负责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及流转服务，指导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实施；

2、承担农村涉农村（社区）、社（组）财务审计业务，提供政策咨询服务；

3、指导农村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和发展（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村社集体经济组织建设和发展；

4、做好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利用工作；

5、农村经济及农民负担数据收集，对农村经济收支、农民收入与农民负担情况进行收集、汇总，为减轻农民负担做好服务工作；

6、负责一事一议筹资筹劳工作；

7、负责农村集体三资(资金、资源、资产)管理的业务指导；

8、负责农村经济统计和全国固定观察点统计；

9、承办农业保险；

10、负责设施农业用地备案的审查；

11、负责农村土地纠纷调解仲裁的材料搜集；

12、完成行政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 机构设置

本单位属于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农村委员会直属全额拨款参公事业单位。编制16人，在编12人，退休职工9人。

**二、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4年度收入总计364.66万元，支出总计364.66万元。收、支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52.48万元，下降12.6%，主要原因为减少村土地承包、流转、仲裁管理，财务审计与监督管理等项目经费。

**2.收入情况。**2024年度收入合计364.6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52.48万元，下降12.6%，主要原因为减少村土地承包、流转、仲裁管理，财务审计与监督管理等项目经费。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64.66万元，占10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3.支出情况。**2024年度支出合计364.6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52.48万元，下降12.6%，主要原因为减少村土地承包、流转、仲裁管理，财务审计与监督管理等项目经费。其中：基本支出327.17万元，占89.72%；项目支出37.49万元，占10.28%；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此外，结余分配0.00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4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64.66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52.48万元，下降12.6%。主要原因为减少村土地承包、流转、仲裁管理，财务审计与监督管理等项目经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4.6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52.48万元，下降12.6%。主要原因为减少村土地承包、流转、仲裁管理，财务审计与监督管理等项目经费。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59.23万元，下降41.6%。主要原因为减少村土地承包、流转、仲裁管理，财务审计与监督管理等项目经费。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2.支出情况。**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4.6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52.48万元，下降12.6%。主要原因为减少村土地承包、流转、仲裁管理，财务审计与监督管理等项目经费。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59.23万元，下降41.6%。主要原因为减少村土地承包、流转、仲裁管理，财务审计与监督管理等项目经费。

**3.结转结余情况。**2024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4.比较情况。**本单位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教育支出1.43万元，占0.39%，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较年初预算数一致。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61.36万元，占16.8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5.93万元，增长10.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健康休养费及“中人”一次性补助。

（3）卫生健康支出21.16万元，占5.80%，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较年初预算数一致。

（4）农林水支出260.43万元，占71.42%，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65.16万元，下降50.5%，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资金紧张，土地确权等项目经费减少。

（5）住房保障支出20.29万元，占5.56%，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较年初预算数一致。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27.1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72.3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9.17万元，增长7.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人员工资神福利、和对家庭个人补助。公用经费54.87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74万元，增长3.3%，主要原因是办公用品物价上涨。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的支出。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机关日常运转的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0.55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45万元，下降72.5%，主要原因是严格按公务接待标准执行、厉行节约，减少接待。较上年支出数减少2.15万元，下降79.6%，主要原因是严格按公务接待标准执行、厉行节约，减少接待。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

 公务车购置费0.00万元。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

 公务接待费0.55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工作组及友好单位来调研工作。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45万元，下降72.5%，主要原因是严格按公务接待标准执行、厉行节约，减少接待。较上年支出数减少2.15万元，下降79.6%，主要原因是严格按公务接待标准执行、厉行节约，减少接待。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0辆；国内公务接待12批次55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4年本单位人均接待费99.33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车均维护费0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0.61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0.09万元，下降12.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多会协调合开，资源共享。本年度培训费支出1.4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3.37万元，下降70.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外出培训。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85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机关运动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的支出。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机关日常运转的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1.74万元，增长3.3%，主要原因是办公用品物价上涨。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5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5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主要用于采购人员增加电脑。

1.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站（部、委、办）对部门整体和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3项，涉及资金37.49万元；以委托第三方形式开展绩效自评3项，涉及资金37.49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目标自评表**

（1）公开范围。一个一般性项目绩效自评表进行公开。

（2）公开内容。详见表格。

2024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深化农村土地确权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工作 | 自评总分（分） | 100 |
| 项目主管部门 | 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 财政归口科室 | 农业农村科 | 项目联系人 | 方清涛 | 联系电话 | 023-47533371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总金额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调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执行率权重 | 执行率得分（分） |
| 678550 | 339275 | 339275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678550 | 339275 | 339275 | 100 | 10 | 10 |
| 当年绩效目标 | 年初绩效目标 |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农村土地确权档案整理及数字化 |  | 农村土地确权档案整理及数字化 |
| 绩效指标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偏离度（%） |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分） | 指标得分（分） | 说明 |
| 统计抽样数量 | 个 | ＝ | 900 | 900 | 20 | 100 | 20 | 20 |  |
|  | 统计调查对象数量 | 个 | ≥ | 900 | 900 | 20 | 100 | 20 | 20 |  |
|  | 统计调查覆盖率 | % | ≥ | 95 | 900 | 0 | 100 | 20 | 20 |  |
|  | 成果利用率 | % | ≥ | 95 | 900 | 3.16 | 100 | 20 | 20 |  |
|  | 审计对象满意度 | % | ≥ | 95 | 900 | 0 | 100 | 10 | 20 |  |

1. **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单位无此事项。

1. **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本单位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1.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此事项。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黎思海 联系电话：023-47533371